

2022年粤穗联合基金重点项目指南建议案 征集对象和数量分配表

序号	单位名称	推荐项目数	单位类别	备注
1	中山大学 (含校本部、医学部及其附属医院)	9	高校	单个领域不超过3个
2	华南理工大学	9	高校	单个领域不超过3个
3	南方医科大学	9	高校	单个领域不超过3个
4	暨南大学(含其附属医院)	9	高校、市校(院)联合项目共建单位	单个领域不超过3个
5	广州医科大学(含其附属医院)	9	高校、市校(院)联合项目共建单位	单个领域不超过3个
6	广州大学	9	高校、市校(院)联合项目共建单位	单个领域不超过3个
7	广东工业大学	9	高校	单个领域不超过3个
8	华南农业大学	9	高校	单个领域不超过3个
9	华南师范大学	9	高校	单个领域不超过3个
10	广州中医药大学(含其附属医院)	9	高校	单个领域不超过3个
11	广东药科大学	9	高校	单个领域不超过3个
12	中国科学院广州分院	9	科研、医疗系统组织单位	单个领域不超过3个
13	广东省科学院	9	科研、医疗系统组织单位	单个领域不超过3个
14	广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	9	科研、医疗系统组织单位	单个领域不超过3个
15	仲恺农业工程学院	5	高校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16	广东外语外贸大学	5	高校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17	广东财经大学	5	高校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18	广东技术师范大学	5	高校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19	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五研究所	5	科研、医疗系统组织单位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20	生态环境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	5	科研、医疗系统组织单位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21	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南海水产研究所	5	科研、医疗系统组织单位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22	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珠江水产研究所	5	科研、医疗系统组织单位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23	中国人民解放军南部战区总医院	5	科研、医疗系统组织单位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24	广东省农业科学院	5	科研、医疗系统组织单位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25	广州市农业农村局	5	科研、医疗系统组织单位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
26	越秀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	5	科技主管部门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27	海珠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	5	科技主管部门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28	天河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	5	科技主管部门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29	广州开发区科技创新局（黄埔区科技局）	5	科技主管部门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30	番禺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	5	科技主管部门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31	白云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	5	科技主管部门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32	南沙区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	5	科技主管部门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33	荔湾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	5	科技主管部门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34	花都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	5	科技主管部门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35	从化区科技工业商务和信息化局	5	科技主管部门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36	增城区科技工业和信息化局	5	科技主管部门	单个领域不超过2个
37	生物岛实验室	1	省实验室	
38	人工智能与数字经济广东省实验室(广州)	1	省实验室	
39	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(广州)	1	省实验室	
40	岭南现代农业科学与技术广东省实验室(总部)	1	省实验室	
41	广州医科大学附属第一医院	1	市校（院）联合项目共建单位	
42	广东省中医院	1	市校（院）联合项目共建单位	
43	中山大学孙逸仙纪念医院	1	市校（院）联合项目共建单位	
44	中山大学附属第三医院	1	市校（院）联合项目共建单位	
45	中山大学眼科中心	1	市校（院）联合项目共建单位	
46	广州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	1	市校（院）联合项目共建单位	
47	广州市第一人民医院	1	市校（院）联合项目共建单位	
48	广州市妇女儿童医疗中心	1	市校（院）联合项目共建单位	
49	暨南大学附属第一医院	1	市校（院）联合项目共建单位	
50	广东省第二人民医院	1	市校（院）联合项目共建单位	
51	广州医科大学附属市八医院	1	市校（院）联合项目共建单位	